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PPP 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工程咨询公司发出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《中标通知书》确认公司为“广水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”项目的中标人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 PPP 项目主要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广水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；
- 2、建设内容：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广水市马坪镇、长岭镇、长岭镇平林市村、杨寨镇、李店镇、太平镇、陈巷镇、骆店镇、吴店镇、郝店镇、蔡河镇、关庙镇、余店镇等 13 个中心镇（村）的污水处理厂（以下简称“13 个污水处理厂”），建成后总处理规模为 18800 m³/d，并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，管网总长约 322.67 公里；
- 3、项目总投资：本项目总投资 36,927.10 万元，其中新建 13 个污水处理厂建设投资 9,377.56 万元，污水管网建设投资 27,549.54 万元；
- 4、项目合作期限：本项目合作期限为 30 年，其中建设期 1 年，运营期 29 年；
- 5、项目运作方式：BOT（建设—运营—移交）+EPC（工程总承包）+O&M（委托运营）模式，其中 13 座新建厂区工程采用 BOT 模式，配套管网项目采用 EPC+O&M 模式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

- 1、本公告所述中标 PPP 项目的采购人为湖北省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采购代理机构为湖北省工程咨询公司。
- 2、公司与项目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本公告所述 PPP 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：

本公告所述中标项目采用 PPP（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）模式运作，中标的 PPP 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，将有利于巩固公司在环保细分行业的竞争优势，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公司取得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对公司经营业务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尚待与采购人签订广水市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具体协议，该项目建设内容、项目建设及运营期以双方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协议为准。公司将依据项目协议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